

# 湖口县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外资、商品流通和商贸服务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的地方性管理规范性文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及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拟订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发展战略，编制和组织实施利用外资、引进内资、国内外贸易、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以及相关统计、考核和奖惩工作。

（三）负责指导、协调、管理全县利用外资工作。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的后期管理与服务工作，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合同情况，协调、指导、管理外商投资企业的进出口工作。

（四）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的建立，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负责我县范围内企业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五) 协助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六) 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县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七) 负责统筹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组织拟订优化投资环境的措施，负责境内外重大招商活动的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的协调推进工作，为投资者及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负责产业招商研究；负责招商队伍建设、管理、考核。

(八) 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驻县商会、驻县办事机构和我县驻外商会，负责对口支援的组织实施工作。

(九) 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推进本县企业在境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指导和推进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境外就业等，负责协助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负责归口管理对外援助、接受国际多边双边无偿援助及赠款，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县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负责拟订开拓市场、促进消费的政策措施，提出培育商贸流通大企业、促进商贸流通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十一）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商品市场调控、商品流通、餐饮服务的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负责重要商品的储备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城乡商贸统筹发展工作，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乡商业网点规划，承担城乡统筹商贸网络建设工作，推进城乡市场体系建设。

（十三）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拟订规范商业领域市场运行、市场秩序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商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十四）负责商贸流通行业监督管理。按有关规定对拍卖业、旧货、商业特许经营、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汽车销售、二手车流通、报废汽车等行业进行管理；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商贸流通与外地经济合作，负责县内、本县外出、外地来本县举办的大型商贸流通展会的统筹和协调工作，指导、监督、规范商贸流通各类促销活动。

（十六）负责推动商贸流通科技信息化建设和行业节能减排，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商贸流通各类业务资金、专项基金，组织、指导商贸流通业、餐饮服务业职工技能培训和有关特殊工种职业技能鉴定。

（十七）负责研究拟定我县会展业发展的行业规划、政策、规章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性会展活动的调研论证、项目审核、资质审验、监督管理及统计分析汇总工作；负责全县性会展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以县委、县政府名义主办或承办的大型会展活动（包括会议、展览、节庆等）的调研论证、评估审核、协调管理工作；负责会展行业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

（十八）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和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九）负责对县商业资产的运营、管理监督及商业企业改制工作。

（二十）在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日常性人才工作，设立招才引智工作站，推动“资智回湖口”投资兴业，对新引进规模以上企业积极筹建院士工作站。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湖口县商务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湖口县商务局局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 8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8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9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1 人，行政在职人数 13 人（含参公 5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8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6 人，遗属人数 2 人。

### 第二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三部分 湖口县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湖口县商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45.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收入 545.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14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湖口县商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45.2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98.2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0.1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87.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1.1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57万元，资本性支出3.5万元；。项目支出4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47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5.2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0.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87.0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7.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1.1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6.5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73万元；资本性支出3.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5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湖口县商务局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545.2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0.14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5.2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98.23万元，较上年预

算安排增加 80.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87.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1.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57 万元。项目支出 4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湖口县商务局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湖口县商务局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61.1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0.16 %。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政府采购

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 (九) 商务局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 1. 2023 年招商引资经费

1) 项目概述 用于商务局及各招商团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支出，积极推动我县经济发展，营造更好的招商环境。

2) 立项依据 按照 2023 年县招商引资方案及去年经费拨款抄告单

3) 实施主体 湖口县商务局

4) 实施方案 根据工作需要，合理安排招商引资经费支出，以保障外出招商引资、企业来访对接和承接省市商务活动。牢固树立招商引资“头号工程”意识，坚持工业主导地位不动摇。突出放大园区产业优势，持续做大产业总量和规模，以大招商推动产业大升级，紧盯国家政策导向、产业发展方向，以新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精细化工、智能制造、生物医药、文化旅游、现代服务业七大产业为重点招商方向，着力引进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综合效益好的高质量龙头企业，尽最大努力招引 1—2 个链主项目落户海山科技创新试验区。

5) 实施周期 2023 年 1-12 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500 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按招商引资方案的要求完成招商

引资任务。

## 2.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项目

1) 项目概述 深入贯彻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奖励县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鼓励知名企业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鼓励电商扩大销售规模等。

2) 立项依据 湖府发(2016)12号

3) 实施主体 湖口县商务局

4) 实施方案 根据我县出台的《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实施意见》相关文件，对新认定的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或示范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对年销售收入突破1000万元、2000万元、3000万元的电商企业分别给予奖励。同时对新入驻我县的电子商务企业租赁的办公用房给予租金补助，激励老百姓积极投身、支持电商直播、电商创业，拓宽特色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大电子商务人才培训作。

5) 实施周期 2023年1-12月

6) 年度预算安排 40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鼓励和扶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发展。

##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湖口县商务局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16.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10.4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6.2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

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支出指图书馆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在编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在编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